

石家北街心公园项目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

项目责任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

报告编制单位名称：深圳市鹏泰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

目 录

目 录.....	I
摘要.....	1
1. 项目概述.....	2
1.1 项目概况.....	2
1.2 调查范围.....	2
1.3 调查依据.....	7
1.3.1 法律法规.....	7
1.3.2 技术规范.....	7
1.3.3 其他文件.....	8
2. 地块概况.....	9
2.1 地块现状与历史.....	9
2.1.1 地块现状情况.....	9
2.1.2 地块历史情况.....	11
2.1.3 地块用地规划.....	19
2.2 区域环境概况.....	21
2.2.1 区域地质概况.....	21
2.2.2 区域水文地质概况.....	21
2.2.3 区域土壤类型.....	21
2.2.4 地下水功能区划.....	21
2.3 周边环境敏感点.....	26
2.4 相邻地块的现状与历史.....	29
3. 场地污染识别.....	38
3.1 场地污染识别工作.....	38
3.1.1 资料收集.....	38
3.1.2 现场踏勘.....	38
3.1.3 人员访谈.....	39
3.2 地块在产、搬迁企业情况.....	39
3.3 相邻地块内企业情况.....	40

石家北街心公园项目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

3.4 场地污染识别结果.....	43
3.5 快速检测.....	43
4. 结论与建议.....	47
4.1 结论.....	47
4.1.1 场地基本概况.....	47
4.1.2 场地污染识别结论.....	47
4.2 建议.....	47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错误！未定义书签。

石家北街心公园项目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

摘要

石家北街心公园项目位于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项目由01和02两个子地块组成,用地面积为25922.91m²,本次调查范围与用地范围一致。2002年前本项目场地主要林地,2011年~2018年本场地02地块内中部为砂石堆场(仅堆放砂石,不涉及生产活动),东侧为建材市场的临时建材堆放场(不存在切割和维修),历史及现状无任何工业企业入驻。项目场地现状为公园、林地和空地。本项目地块规划为公园绿地。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于2021年8月委托深圳市鹏泰建筑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评估,通过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等方式,判断和识别疑似污染区域,分析污染来源和主要污染物类型。本项目工作主要分为污染识别和结果分析二个阶段,主要内容和结论如下:

本项目污染识别结果确认本地块当前和历史上均无潜在污染源,且边界50m范围内当前和历史上不存在污染源,根据《深圳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与风险评估工作指引(2021版)》,可认为本项目地块的土壤环境状况可以接受,不需要开展下一步布点采样调查。

为验证本项目地块的土壤环境状况可以接受,不需要开展下一步布点采样调查,本次调查在项目场地内进行了土壤VOC和重金属的快速检测,根据快筛原始记录表(附件3),项目场地内各快筛检测点位的土壤VOC和重金属均没有超过《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DB4403/T67-2020)第一类用地筛选值。

石家北街心公园项目不属于污染地块,不纳入污染地块管理,无需对该项目地块进行详细环境调查和风险评估工作可以结束本地块土壤环境初步调查工作。

1. 项目概述

1.1 项目概况

石家北街心公园项目位于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项目由01和02两个子地块组成,用地面积为25922.91m²,本次调查范围与用地范围一致。2002年前本项目场地主要林地,2011年~2018年本场地02地块内中部为砂石堆场(仅堆放砂石,不涉及生产活动),东侧为建材市场的临时建材堆放场(不存在切割和维修),历史及现状无任何工业企业入驻。项目场地现状为公园、林地和空地。本项目地块规划为公园绿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第五十九条“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规定,本项目需开展土壤环境初步调查工作。为此,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于2021年8月委托深圳市鹏泰建筑科技有限公司对石家北街心公园项目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在接受委托后,编制单位组织相关人员对该场地及临近地区土地利用历史及现状进行资料收集与现场勘查,对相关人员和部门进行了访问调查,并编制完成了《石家北街心公园项目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

1.2 调查范围

石家北街心公园项目位于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项目中心地理经纬度为东经113.885644°,北纬22.767242°,项目01地块东侧为通兴路、南侧为脚手架堆放场和林地、北侧为南环大道和锦鸿花园、西侧为空地;02地块东侧为空地、南侧为高中园项目、西侧为林地、西北侧为智荟天地创意大厦和钟表基地公寓、北侧为南环大道、东北侧为锦鸿花园。项目由01和02两个子地块组成,用地面积为25922.91m²,本次调查范围面积与用地面积一致,调查范围地界点坐标见表1.2-1所示,调查范围见图1.2-1所示,场地地理位置图见图1.2-2,场地周边四至图见图1.2-3。

表 1.2-1 项目用地范围(调查范围)地界点坐标一览表

序号	坐标		序号	坐标	
	X	Y		X	Y
01地块(面积6109.06m ²)					
1	38488614.68	2518808.53	2	38488605.19	2518826.06
3	38488575.73	2518840.19	4	38488436.74	2518816.68
5	38488444.84	2518779.84	—	—	—

石家北街心公园项目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

02地块（面积19813.85m ² ）					
1	38488416.63	2518813.13	2	38488425.28	2518776.44
3	38488143.59	2518730.17	4	38488030.65	2518730.56
5	38487998.78	2518659.59	6	38487991.85	2518606.88
7	38487982.89	2518595.15	8	38487968.84	2518589.81
9	38487980.20	2518675.50	10	38487999.14	2518772.61

注：坐标系为 CGCS2000 投影坐标系，地界点坐标对应位置见图 1.2-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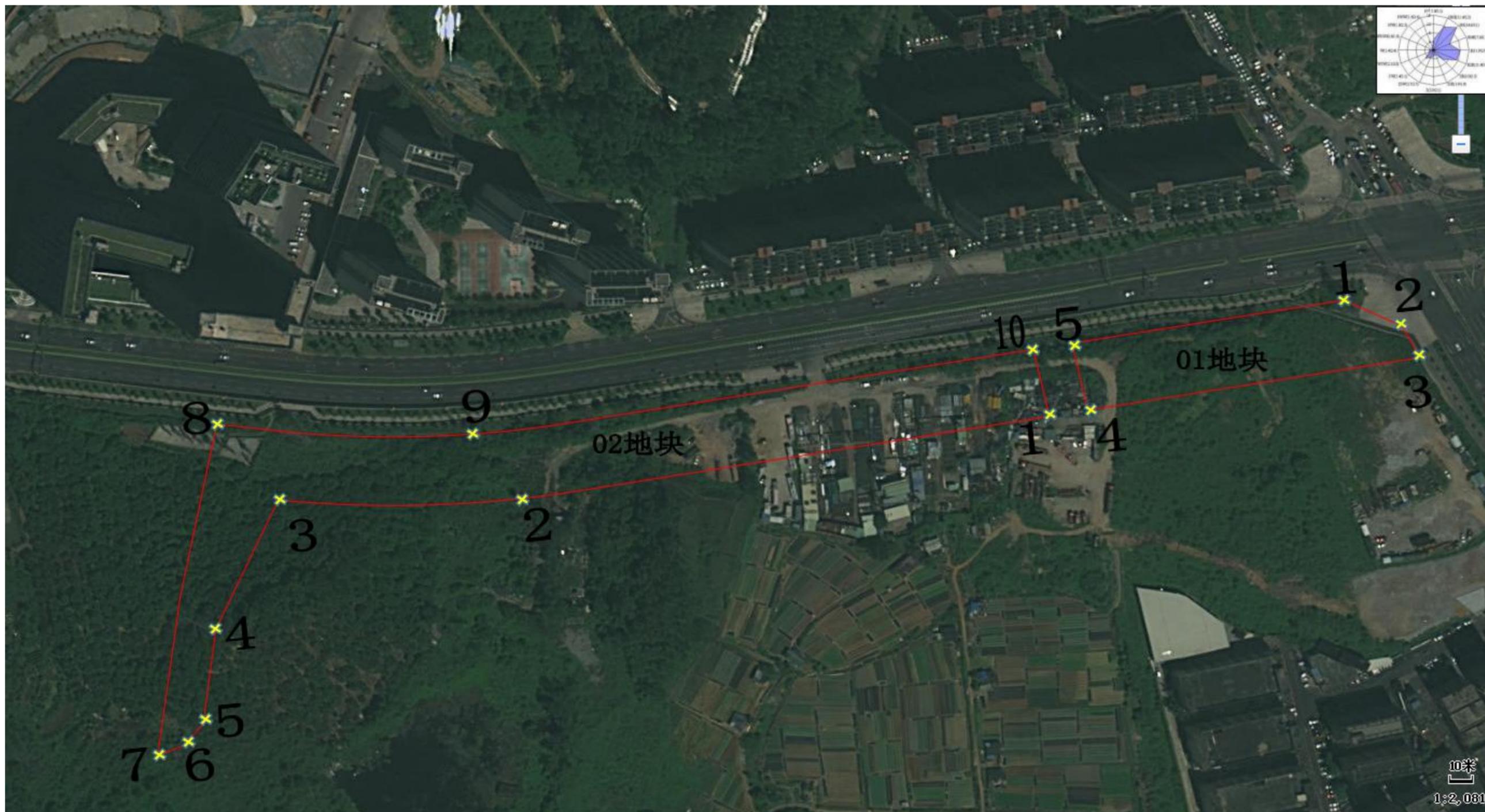


图1.2-1 调查范围图

石家北街心公园项目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



图 1.2-2 项目地理位置图



图 1.2-3 项目四周情况

1.3 调查依据

1.3.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4月修订，2015年1月1日实施）；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日实施）；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起施行）；
- (4) 《国务院转发环境保护部等部门关于加强重金属污染防治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9]61号文）；
- (5) 《关于印发<全国地下水污染防治规划（2011-2020年）>的通知》（环发[2011]128号）；
- (6)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近期土壤环境保护和综合治理工作安排的通知》（国办发[2013]7号）；
- (7) 《国务院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6〕31号）；
- (8) 《广东省重金属污染防治工作实施方案》（粤环[2010]99号）；
- (9)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土壤环境保护和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粤环[2014]22号）；
- (10)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府[2016]145号）；
- (11) 《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土壤环境保护和质量提升工作方案的通知》（深府办[2016]36号）。

1.3.2 技术规范

- (1) 《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 166-2004）；
- (2)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 (3) 《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164-2020）；
- (4)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2009年版）》（GB50021-2001）；
- (5)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
- (6) 关于发布《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的公告，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 (7)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

(GB36600-2018)；

(9) 《深圳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与风险评估工作指引(2021年版)》，2021年2月1日实施；

(10) 《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1.3.3 其他文件

- (1) 项目地块红线图；
- (2) 场地历史使用资料；
- (3) 建设单位提供的项目其他有关资料及基础数据；
- (4) 访谈记录表；

2. 地块概况

2.1 地块现状与历史

2.1.1 地块现状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场地现状为公园、林地和空地，本场地内现状无任何工业企业入驻，也不存在污水处理厂、垃圾填埋场、垃圾焚烧厂、危险废物及污泥处理处置等市政基础设施，场地内现状总平面布置见图 2.1-1。



图 2.1-1 项目地块内现状平面布置图

2.1.2 地块历史情况

为了解场地内历史基本情况，本次调查对建设单位、附近居民区和企业部分工作人员进行走访，通过调查访谈、现场踏勘、资料收集以及卫星云图查阅可知，本地块历史用地情况如下：

1、2002 年及以前

2002 年及以前场地范围内主要为林地，2002 年项目场内历史影像图见图 2.1-2 所示。

2、2003~2008 年

该时期调查范围内大部分地块主要为林地，中部有小块空地，未开发建设。该时期项目场内历史影像图见图 2.1-3 所示。

3、2009 年~2010 年

该时期调查范围内大部分地块主要为林地，中部有小块空地，未开发建设。该时期项目场内历史影像图见图 2.1-4 所示。

4、2011 年~2018 年

该时期调查范围内 02 地块西侧主要为林地，中部为砂石堆场（仅堆放砂石，不涉及生产活动），东侧为建材市场的临时建材堆放场（不存在切割和维修）；01 地块主要为荒草地和空地。该时期项目场内历史影像图见图 2.1-5~7 所示。

5、2019 年~至今

该时期调查范围内 02 地块主要为林地和公园；01 地块主要为空地，该时期项目场内历史影像图见图 2.1-8 所示。

综上所述，2002 年前本项目场地主要林地，2011 年~2018 年本场地 02 地块内中部为砂石堆场（仅堆放砂石，不涉及生产活动），东侧为建材市场的临时建材堆放场（不存在切割和维修），历史及现状无任何工业企业入驻，也不存在污水处理厂、垃圾填埋场、垃圾焚烧厂、危险废物及污泥处理处置等市政基础设施。

项目所在区域可清晰呈现场地情况的历史影像图是从 2002 年开始的，所以从 2008 年开始，选取了部分代表性年份的历史影像图（2002 年、2008 年、2010 年、2014 年、2016 年、2018 年、2021 年），核查本项目范围内的功能变化情况，见图 2.1-2~8。



图 2.1-2 2002 年 8 月份项目场地总平面布置图



图 2.1-3 2008 年 3 月份项目场地总平面布置图



图 2.1-4 2010 年 11 月份项目场地总平面布置图



图 2.1-5 2014 年 11 月份项目场地总平面布置图



图 2.1-6 2016 年 12 月份项目场地总平面布置图



图 2.1-7 2018 年 12 月份项目场地总平面布置图



图 2.1-8 2021 年 8 月份项目场地总平面布置图

2.1.3 地块用地规划

根据《深圳市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深规划资源选GM-2019-0070号），本项目地块土地用途为公园绿地。详见图2.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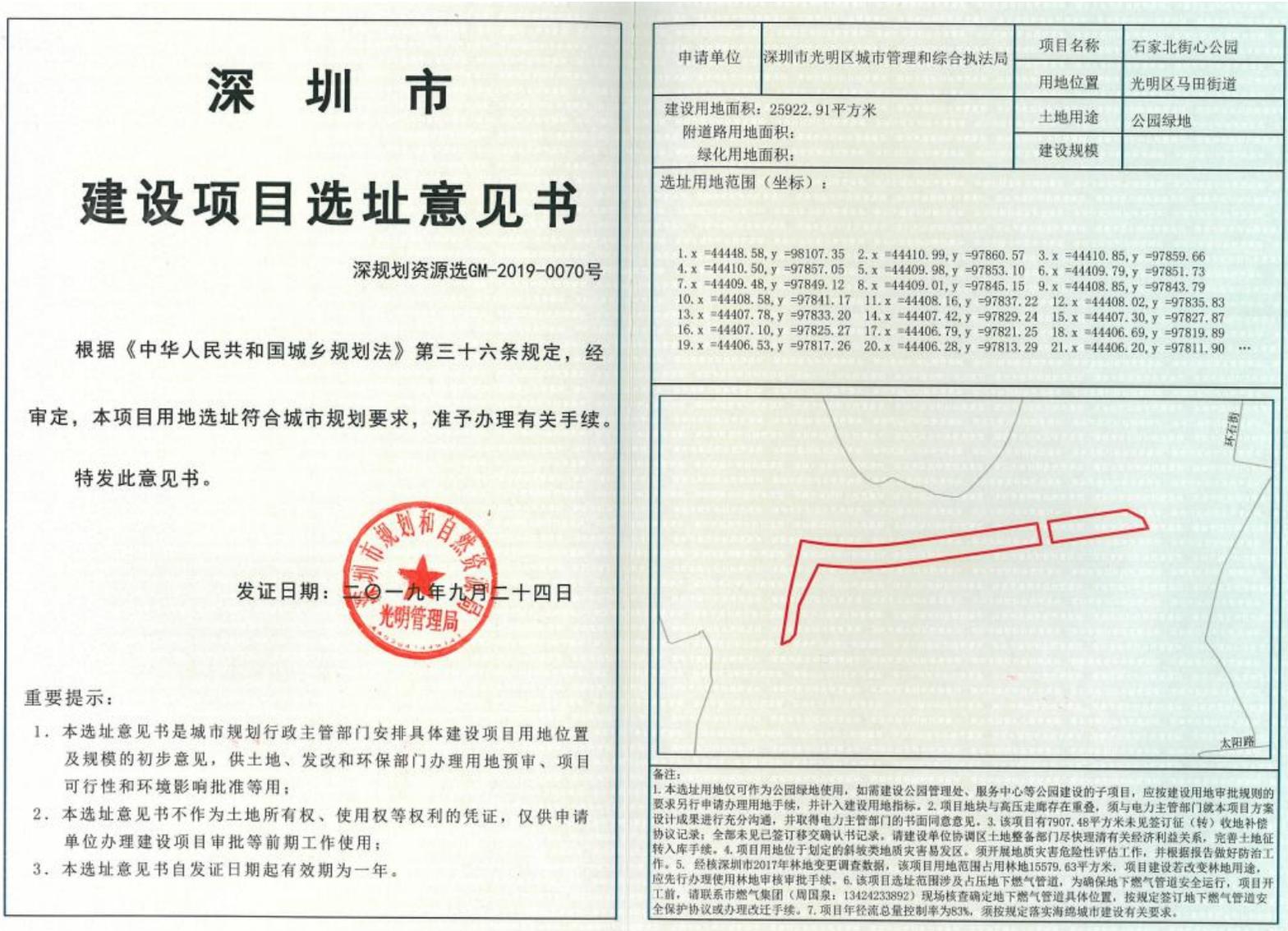


图 2.1-8 《深圳市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深规划资源选 GM-2019-0070 号）

2.2 区域环境概况

2.2.1 区域地质概况

根据《深圳市地质图（1: 50000）》（见图 2.2-1），项目场地主要出露地层为第四系全新统（ Qh^{al} ），该地层由砂砾、淤泥质砂、砂质粘土、粘土、淤泥、淤泥质粘土等组成。层厚 0.8~36m。

2.2.2 区域水文地质概况

深圳拥有丰富优质的地下水，已初步查明的补给量为 $3.86 \times 10^8 m^3/年$ （降雨量保证率 90%）和 $4.13 \times 10^8 m^3/年$ （降雨量保证率 80%），储存量为 $10.3410^8 m^3/年$ ，允许开采量 $1.92 \times 10^8 m^3/年$ 。深圳市地下水主要有松散岩类孔隙水、基岩裂隙水及岩溶水三大类。松散孔隙含水层位于平原区内的第四系中期、晚期及近代冲洪积层、冲积层和海积层中。基岩裂隙水按含水岩性和含水层结构可分为：红岩裂隙水、层状岩类裂隙水和块状岩类裂隙水，其中层状及块状岩类裂隙水分布广泛，但富水性中等，较贫乏且不均一。岩溶水分布较零散，含水层岩性以灰岩、白云岩和大理岩为主。深圳市地下水水位埋深大都较浅，为浅层地下水，接受大气降水和地表水补给，水位年变幅不大。

根据深圳市水文地质图，项目所在场地地下水类型主要为松散岩类孔隙水，松散岩类孔隙水的含水层为第四系的冲积层、洪积层、冲积海积层，富水等级划分标准为：单孔涌水量 $>1000 m^3/d$ 为水量丰富， $100 \sim 1000 m^3/d$ 为水量中等， $<100 m^3/d$ 为水量贫乏。

项目所在地水文地质图见图 2.2-2。

2.2.3 区域土壤类型

根据深圳市土类空间分布图（如图 2.2-3）所示，项目区域土壤类型主要以水稻土为主，水稻土是指发育于各种自然土壤之上、经过人为水耕熟化、淹水种稻而形成的耕作土壤。该类土壤由于长期处于水淹的缺氧状态，土壤中的氧化铁被还原成易溶于水的氧化亚铁，并随水在土壤中移动，当土壤排水后或受稻根的影响（水稻有通气组织为根部提供氧气），氧化亚铁又被氧化成氧化铁沉淀，形成锈斑、锈线，土壤下层较为粘重。

2.2.4 地下水功能区划

根据《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项目所在区域浅层地下水划定为“珠江三角洲深圳分散式开发利用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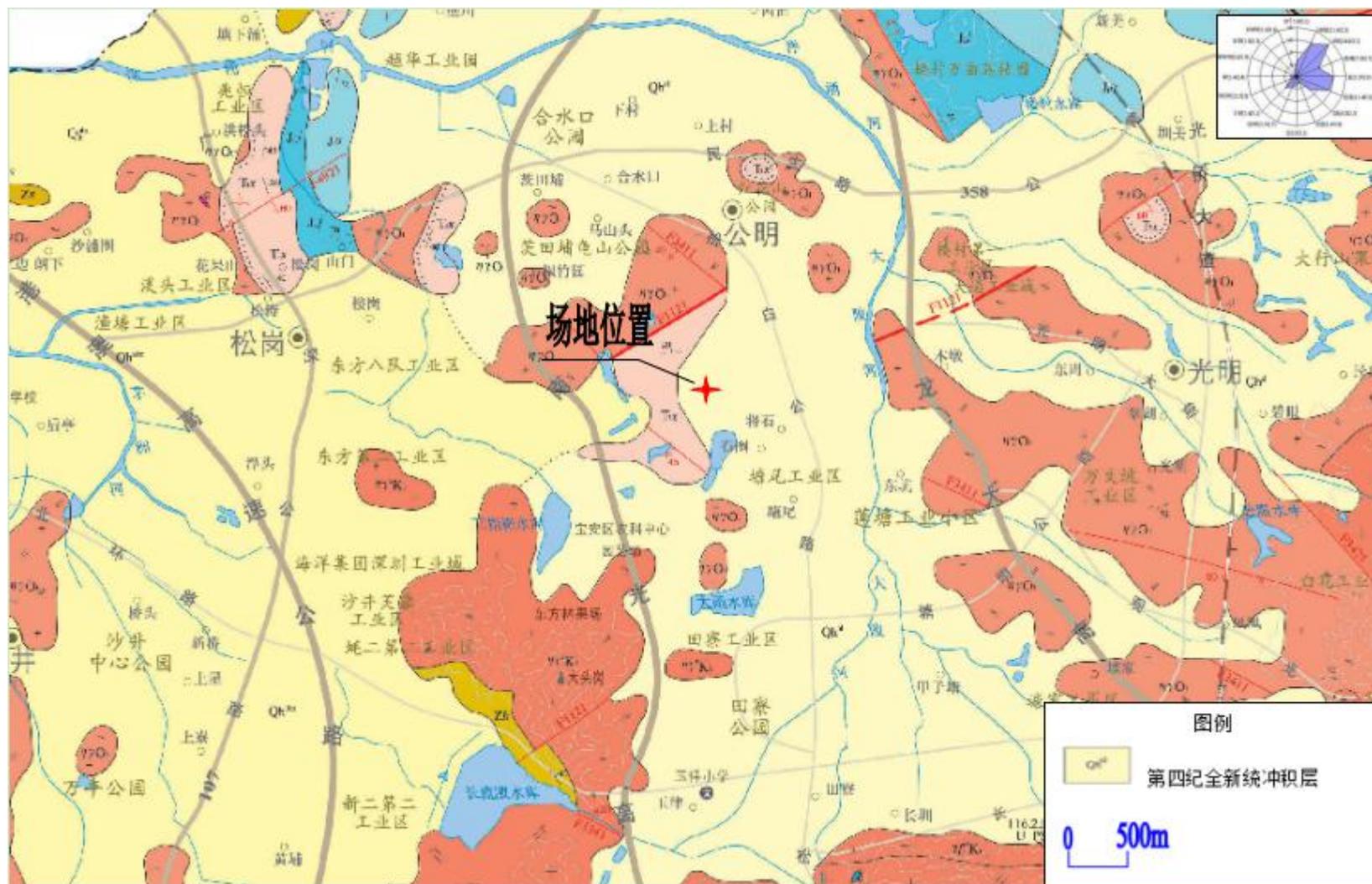


图 2.2-1 项目所在位置地质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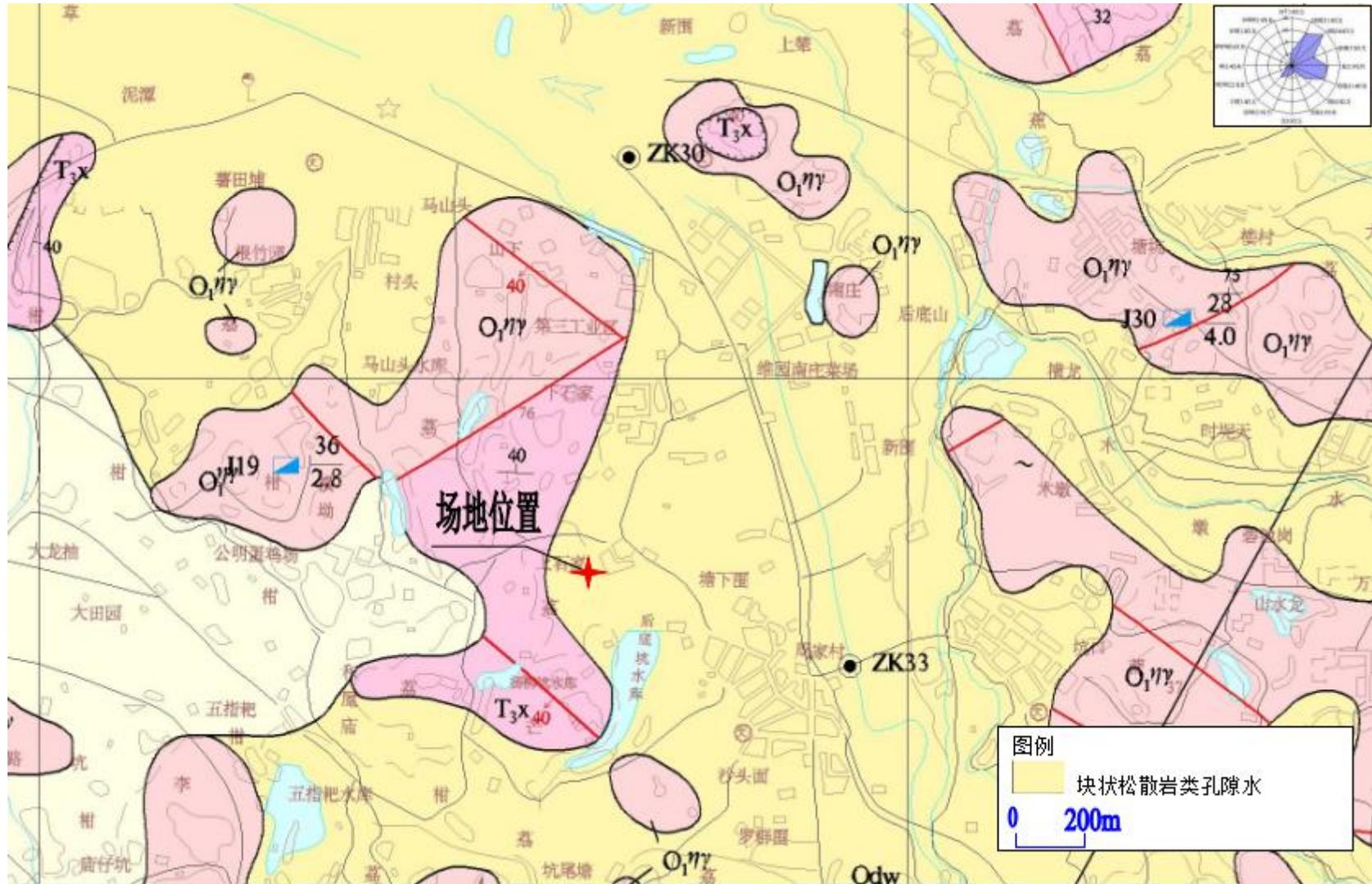


图 2.2-2 项目所在位置水文地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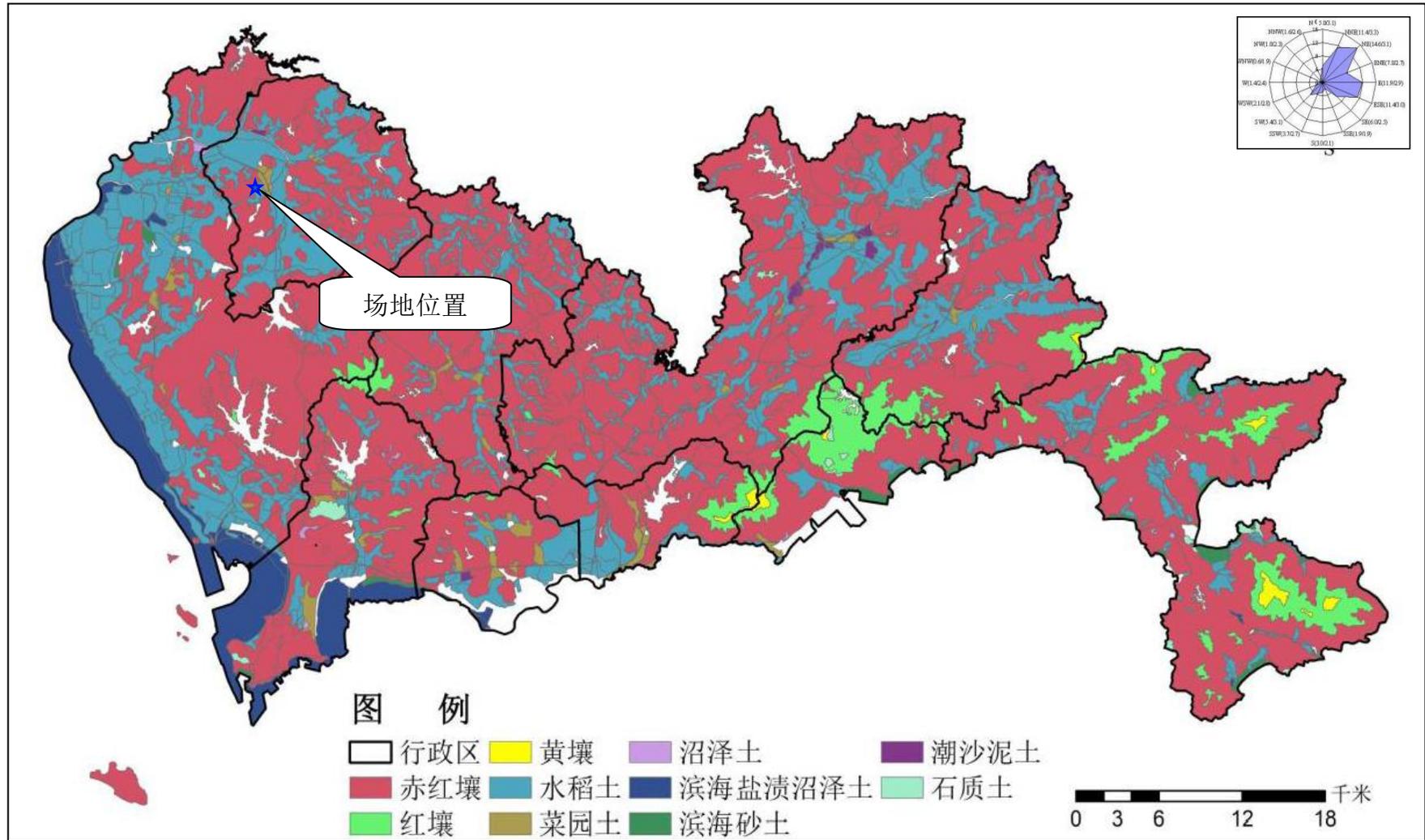


图 2.2-3 深圳市土类空间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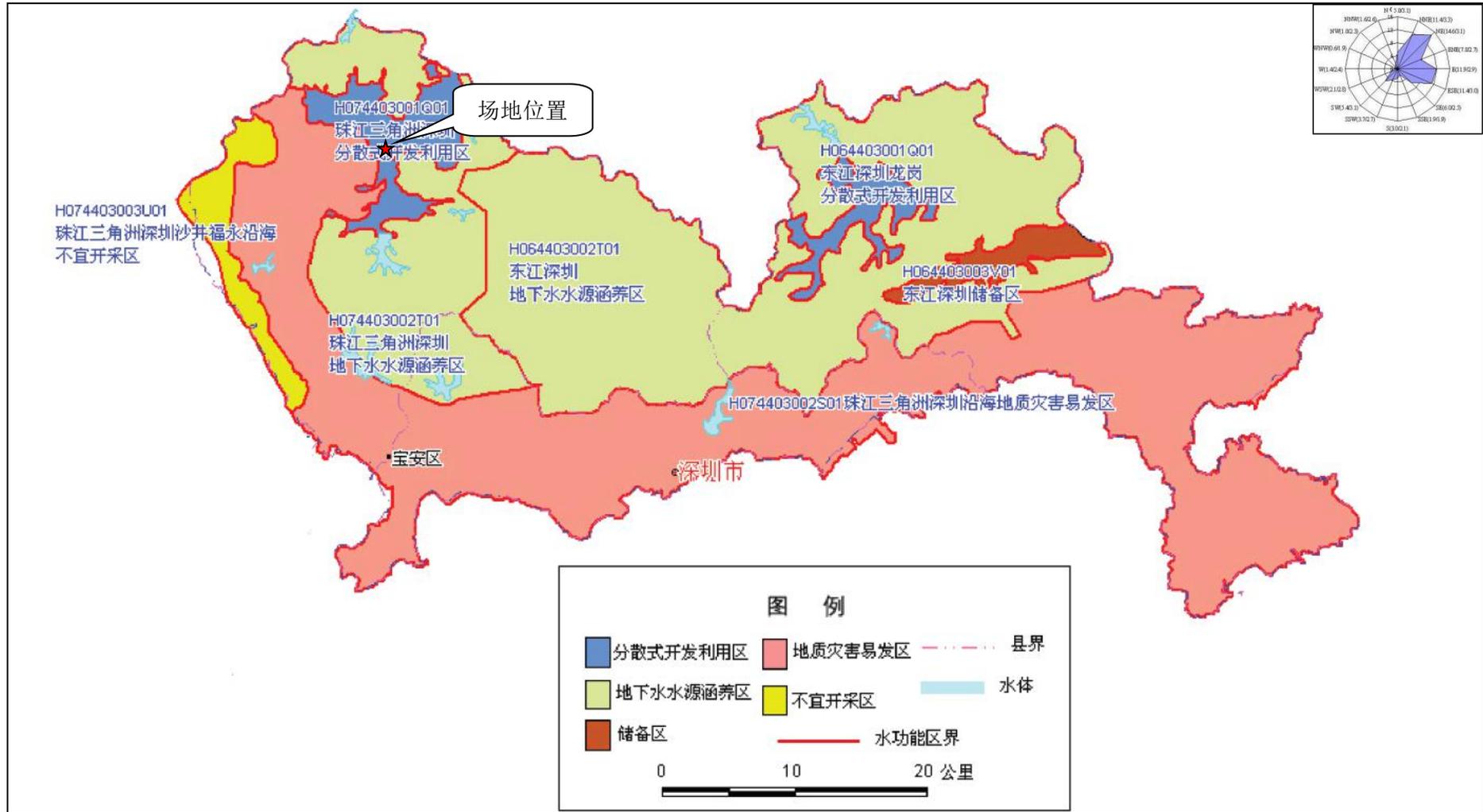


图 2.2-4 区域地下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2.3 周边环境敏感点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深圳市部分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批复》（粤府函[2018]424号），本场地不位于深圳市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内（见图 2.3-1）；通过 Google Earth 航拍图分析和现场勘查可知，本场地周边 500m 范围分布的敏感目标类型主要有居民区和学校，周边 500m 范围敏感保护目标见表 2.3-2，具体分布见图 2.3-1 所示。

表 2.3-1 周边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编号	环境敏感点名称	方位	距离 (m)	敏感点类型	规模
1	钟表基地公寓	西北	68	居住区	约 2500 人
2	锦鸿花园	北	57	居住区	约 2700 人
3	下石家旧村	东北	208	居住区	约 2000 人
4	石家村	东南	195	居住区	约 12000 人
5	峰荟花园居住区	东南	477	居住区	约 5000 人
6	秋硕小学	东南	487	学校	师生约 300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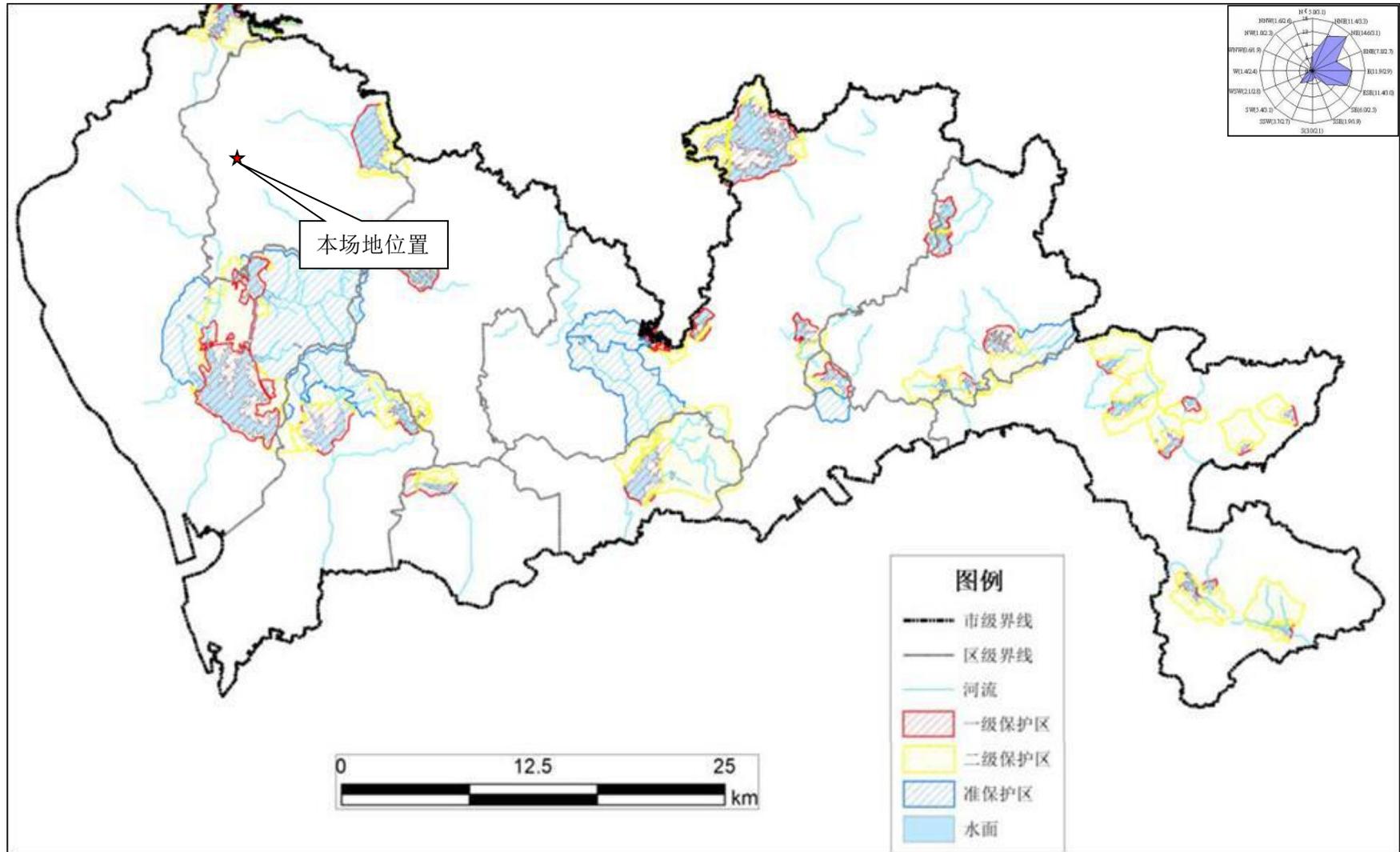


图 2.3-1 本项目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位置关系示意图



图 2.3-2 场地周边 500m 范围内敏感点分布图

2.4 相邻地块的现状与历史

借助于 Google Earth，获取了本项目场地周边相邻区域的历史影像图，绘制出了 2002 年（卫星图上可以看到的最早年份）、2008 年、2010 年、2014 年、2016 年、2018 年、2021 年项目场地周边影像图，见图 2.5-1~7。

项目 01 地块东侧为通兴路、南侧为脚手架堆放场和林地、北侧为南环大道和锦鸿花园、西侧为空地；02 地块东侧为空地、南侧为高中园项目、西侧为林地、西北侧为智荟天地创意大厦和钟表基地公寓、北侧为南环大道、东北侧为锦鸿花园。项目相邻场地的使用历史和现状情况见表 2.4-1。

表 2.4-1 相邻场地现状及历史信息统计表

地块名称	方位	相邻场地名称	距离 (m)	用地性质	备注
01 地块	东	通兴路	紧临	道路	2009 年及以前为林地，2010 年~2015 年为空地，2016 年开始修建通兴路至今一直为道路
	南	脚手架堆放场	30	临时用地	2013 年及以前为林地，2014 年~2019 年为空地，2020 年至今为脚手架堆放场
		林地	紧邻	林地	2013 年及以前为林地，2014 年~2016 年为荒草地，2017 年至今为林地
	北	南环大道	15	道路	2009 年及以前为林地，2010 年开始建设南环大道至今为道路
		锦鸿花园	57	居住用地	2010 年及以前为林地，2011 年开始建设锦鸿花园居住区至今一直为锦鸿花园居住区
西	空地	紧邻	空地	2013 年及以前为林地，2014 年~2018 年为临时建材堆放场（不涉及切割和维修等），2019 年至今为空地	
02 地块	东	空地	紧邻	空地	2013 年及以前为林地，2014 年~2018 年为临时建材堆放场（不涉及切割和维修等），2019 年至今为空地
	南	高中园项目（在建）	5	学校	2002 年及以前为林地和菜地，2003 年~2008 年为林地、空地和石家村民房，2009 年~2019 年为

石家北街心公园项目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

					石家村民房、林地、空地和农田，2014年为林地、砂石堆场、农田和临时建材堆放场，2020年开始建设高中园项目至今一直为高中园
	西	林地	紧临	林地	一直为林地
	西北	智荟天地创意大厦	70	办公	2016年以前为林地，2016年开始建设智荟天地创意大厦，建成至今基本无变化
		钟表基地公寓	68	居住用地	2014年以前为林地，2014年建设钟表基地公寓，建成至今基本无变化
	北	南环大道	15	道路	2009年及以前为林地，2010年开始建设南环大道至今为道路
	东北	锦鸿花园	57	居住用地	2010年及以前为林地，2011年开始建设锦鸿花园居住区至今一直为锦鸿花园居住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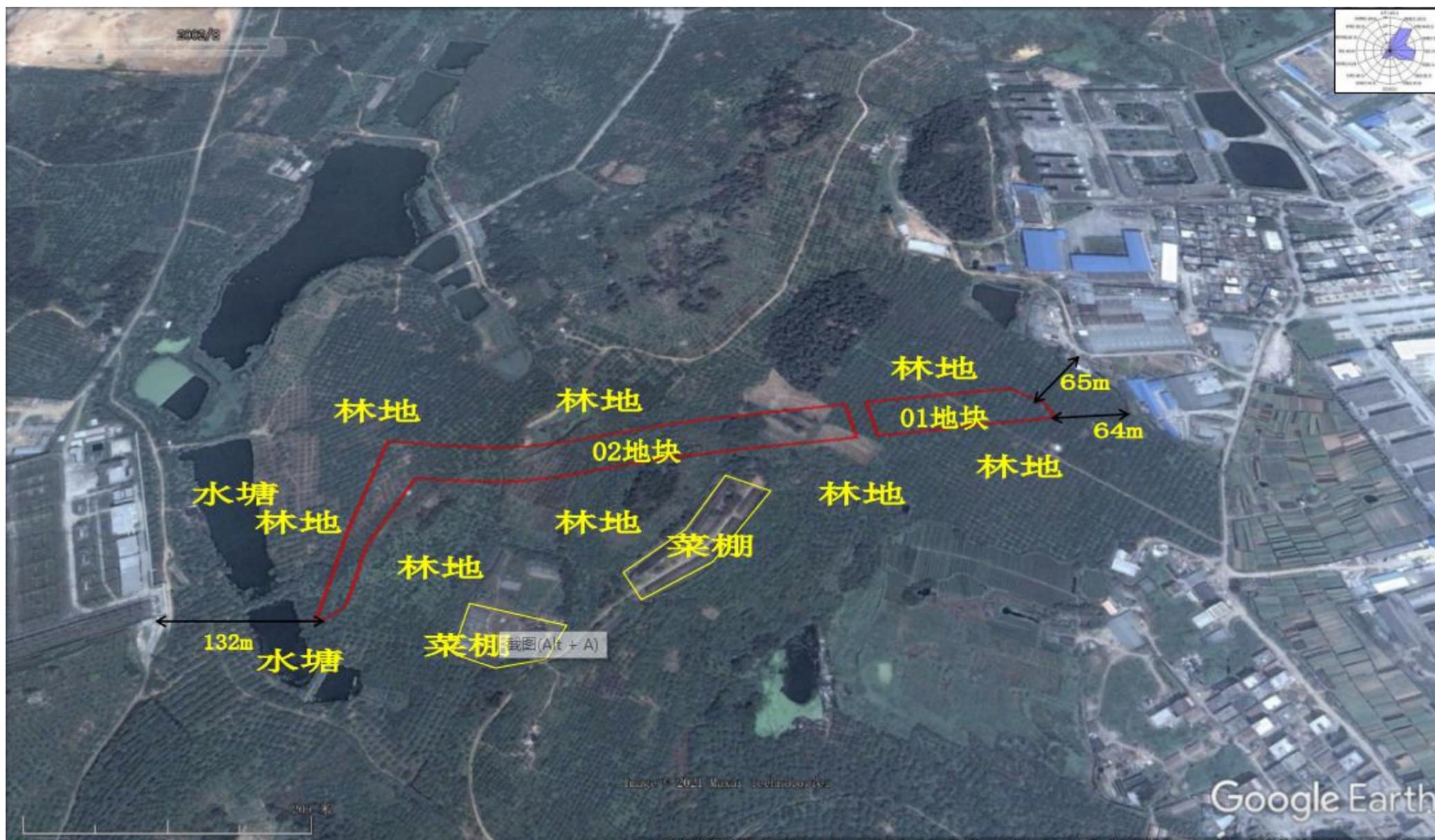


图 2.5-1 2002 年 8 月份项目与相邻场地卫星图



图 2.5-2 2008 年 8 月份项目与相邻场地卫星图



图2.5-3 2010年11月份项目与相邻场地卫星图



图2.5-4 2014年11月份项目与相邻场地卫星图



图 2.5-5 2016 年 12 月份项目与相邻场地卫星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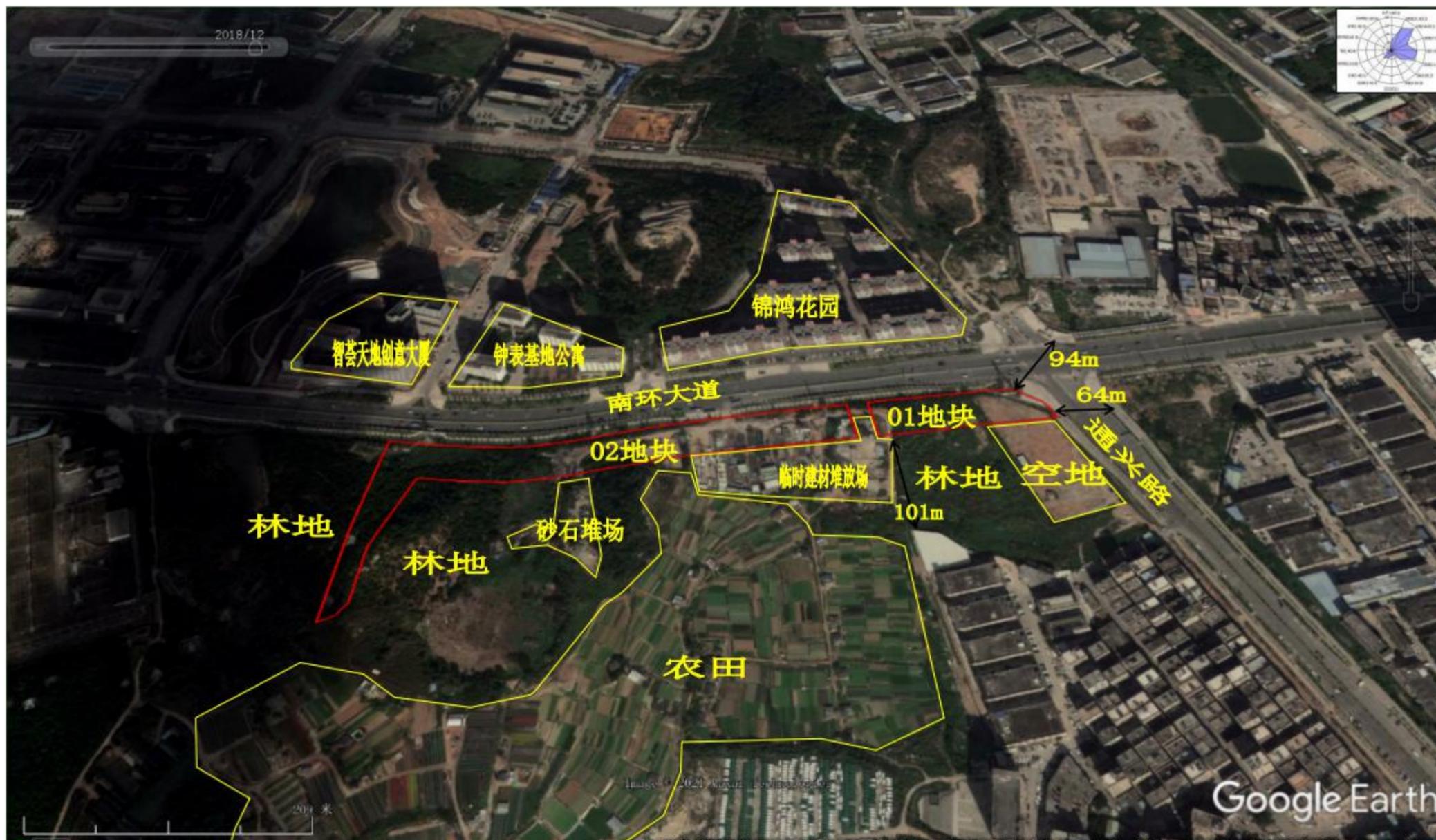


图2.5-6 2018年12月份项目与相邻场地卫星图



图2.5-7 2021年8月份项目与相邻场地卫星图

3. 场地污染识别

3.1 场地污染识别工作

3.1.1 资料收集

为全面了解项目场地使用活动、污染情况和土地利用规划等方面的信息，本次主要通过建设单位、网络等渠道对场地相关资料进行了搜集。本次调查所获得的资料主要包括项目范围图、建设用地使用现状及历史信息表、建设用地基础信息表、历史影像以及其他事实资料等。资料搜集完成后，调查人员根据专业知识和经验判断对资料信息进行核查和确认。主要收集的资料清单见表 3.1-1。

表 3.1-1 资料搜集清单

序号	资料名称	资料来源
1	项目范围图、建设用地使用现状及历史信息表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
2	场地及相邻场地历史影像图	Google Earth
3	深圳市地下水类型分布图（1:5 万）	全国地质资料馆
4	深圳市地质图 1:5 万幅	深圳市地质学会
5	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3.1.2 现场踏勘

为全面掌握场地的基本情况，深圳市鹏泰建筑科技有限公司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本项目场地及周边环境进行了现场踏勘，现场踏勘的重点对象包括有毒有害物质的使用、处理、储存、处置场所；生产过程和设备、储槽与管线；恶臭、化学品味道和刺激性气味，污染和腐蚀的痕迹。

本次通过调查发现：场地现状主要为项目场地现状为公园、林地和空地，现场未发现有毒有害物质的使用、处理、储存、处置场所；未发现生产设备、储槽与管线；未闻到恶臭、化学品味道和刺激性气味，未发现污染和腐蚀的痕迹。本次调查对目标场地周边 500m 的敏感保护目标进行调查，周边 500m 范围敏感保护目标见表 2.3-1，具体分布见图 2.3-1 所示。

项目 01 地块东侧为通兴路、南侧为脚手架堆放场和林地、北侧为南环大道和锦鸿花园、西侧为空地；02 地块东侧为空地、南侧为高中园项目、西侧为林地、西北侧为智荟天地创意大厦和钟表基地公寓、北侧为南环大道、东北侧为锦鸿花园。

3.1.3 人员访谈

根据咨询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及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工作人员提供的人员访谈记录表（附件 1），本场地不涉及 C 类农用地。根据现场调查时人员访谈、人员访谈表（附件 1），本场地历史及现状无工业企业存在；本场地历史上土地用途为农田，现在为空地；本场地边界 50m 范围内的企业为乐其家具厂。

3.2 地块在产、搬迁企业情况

本项目所在地原为农田，项目场地现状为空地和施工营地（宿舍办公，不涉及机械设备维修），场地内历史及现状无工业企业入驻，也不存在污水处理厂、垃圾填埋场、垃圾焚烧厂、危险废物及污泥处理处置等市政基础设施。

3.3 相邻地块内企业情况

项目场地周边 50m 范围内主要为王母河、布新统建楼、布新社区、葵南路、布新居委会、草地、水贝路和深圳市乐其家私有限公司办公展厅区，不存在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或重点行业企业，也不存在污水处理厂、垃圾填埋场、垃圾焚烧厂、危险废物及污泥处理处置等市政基础设施。

项目西北侧隔水贝路为深圳市乐其家私有限公司办公展厅区，主要功能为办公室和产品成品展示，无生产活动。项目场地与深圳市乐其家私有限公司位置关系见图 3.3-1。



图 3.3-1 项目场地与深圳市乐其家私有限公司建筑位置关系图



图 3.3-2 深圳市乐其家私有限公司航拍照片

3.4 场地污染识别结果

本项目污染识别结果确认地块当前和历史上均无潜在污染源，且边界 50m 范围内无潜在污染源，且根据咨询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及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工作人员提供的人员访谈记录表（附件 1），本场地不涉及 C 类农用地。根据《深圳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与风险评估工作指引（2021 版）》，可认为本项目地块的土壤环境状况可以接受，不需要开展下一步布点采样调查。

3.5 快速检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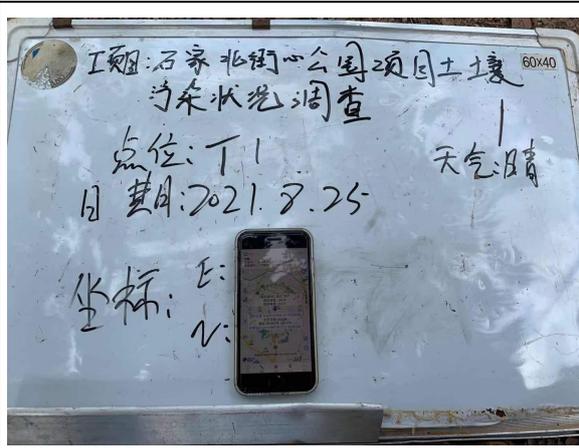
根据场地污染识别结果，本项目地块的土壤环境状况可以接受，不需要开展下一步布点采样调查，为验证场地污染识别结果，本次调查在项目场地内进行了土壤 VOC 和重金属的快速检测。根据快速检测原始记录表（详见附件 3），项目场地内各快速检测点位的土壤 VOC 和重金属均没有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快速检测点位信息见表 3.5-1，快速检测布点图见图 3.5-1，快速检测现场照片见图 3.5-2，快速检测原始记录表详见附件 3。

表3.5-1 快速检测点位信息表

序号	点位编号	经纬度	位置描述
1	T1	N 22.767046° E113.883258°	场地西侧
2	T2	N 22.767340° E 113.885811°	场地中部
3	T3	N 22.767618° E 113.887106°	场地东侧



图 3.5-1 土壤 voc、重金属快速检测布点图



T1-快筛定位



T1-VOC 快筛



T1-重金属快筛



T1-重金属快筛数据



T2-快筛定位



T2-VOC 快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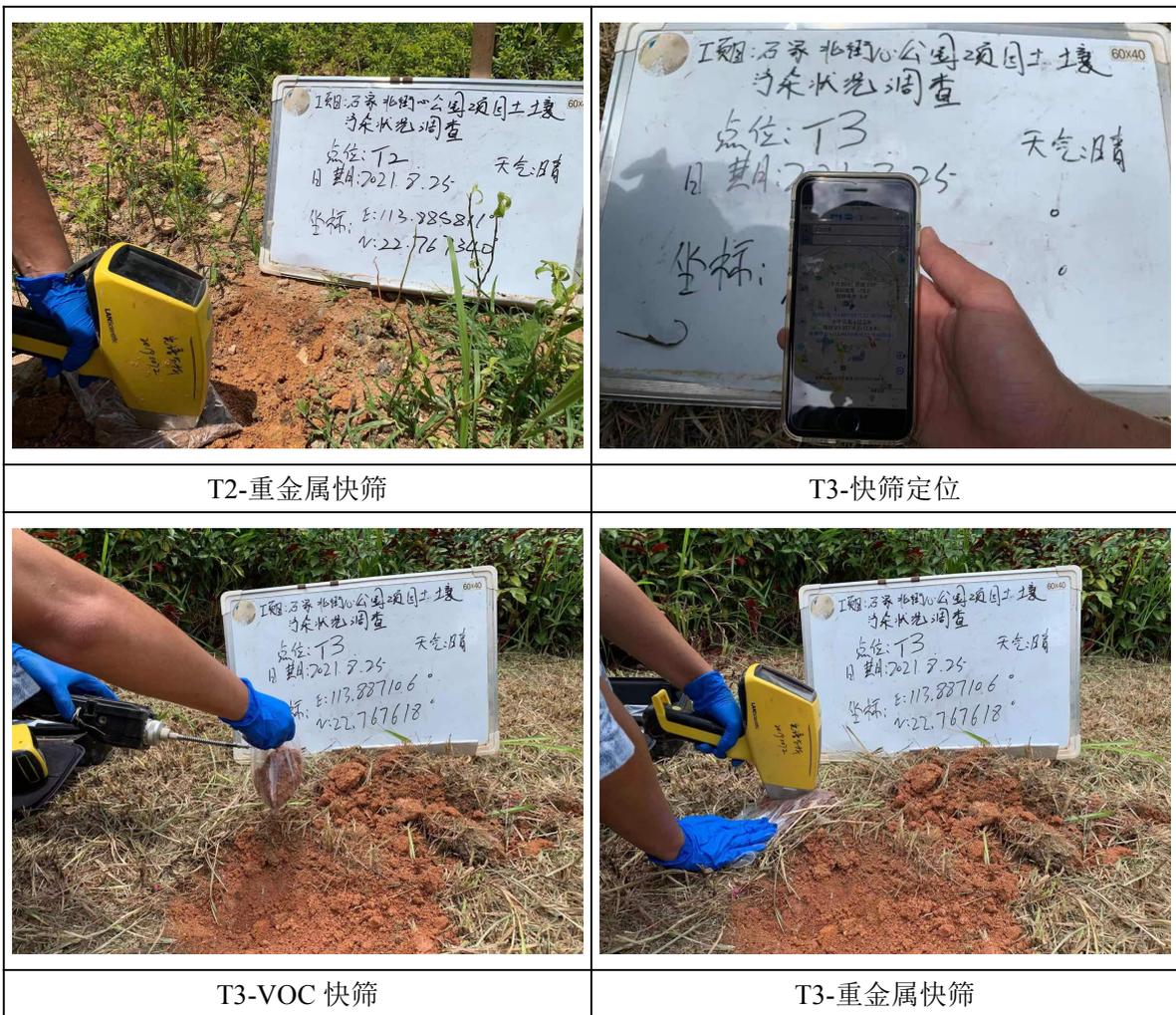


图 3.5-2 土壤 voc、重金属快速检测现场照片

4. 结论与建议

4.1 结论

4.1.1 场地基本概况

石家北街心公园项目位于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用地面积为 25922.91m²，本次调查范围与用地范围一致。2008 年前本项目场地主要用途为农田，2008 年~2020 年本场地内调查范围内大部分地块主要为荒草地、空地、林地和排洪渠，历史及现状无工业企业入驻，项目场地现状为空地和施工营地板房（宿舍办公，不涉及机械设备维修）。本项目地块规划为居住用地。

4.1.2 场地污染识别结论

根据《深圳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与风险评估工作指引（2021 版）》，本地块当前和历史上均无潜在污染源，且边界 50m 范围内当前和历史上不存在污染源，且根据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及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工作人员提供的人员访谈记录表（附件 1），本场地不涉及 C 类农用地，因此本项目地块上的农用地不需要按照《深圳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与风险评估工作指引（2021 年版）》（深环[2021]15 号）相关要求开展现场采样工作。

石家北街心公园项目不属于污染地块，不纳入污染地块管理，无需对该项目地块进行详细环境调查和风险评估工作可以结束本地块土壤环境初步调查工作。

4.2 建议

在下一阶段的开发利用时，建议建设单位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一旦发生由外来污染源、施工过程中使用化学品的意外泄漏、以及历史遗留等原因而形成的局部污染，应立即停止施工，及时向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报告。